
歷史及發展

我們的集團架構和歷史

概覽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一九八一年鑽威註冊成立之時。鑽威的創辦人為獨立第三方。於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費榮富先生以其本身從過往的業務賺取的資金，向當時的股東收購鑽威約99.99%。由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至重組為止的期間，費榮富先生一直直接持有鑽威50%以上的權益。有關鑽威的股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下文「歷史及發展－鑽威」及「歷史及發展－重組」等章節。有關費榮富先生的背景和相關行業經驗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計劃籌備[編纂]。我們透過通才和鑽威經營我們的業務，兩者各自為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通才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鑽威則為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履行我們的日常營運。

重大發展及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自成立以來的重大發展及里程碑：

一九八一年	鑽威於一九八一年五月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 費榮富先生受聘於鑽威，擔任監工，主要負責監督在工地進行的拆卸工程。
一九八二年	費榮富先生獲鑽威晉升至項目經理的職位，主要負責混凝土拆卸工程的整體管理和工程的實地監督工作。
一九九一年	費榮富先生及費劉桂芳女士以925,000港元總代價，向當時的股東收購鑽威。
一九九六年	鑽威成為美國混凝土鋸切及鑽孔協會成員，為來自混凝土建築及翻新行業的承建商、製造商、分銷商及聯屬成員公司的國際組織，其總部位於美國，而其使命為推廣專業鋸切及鑽孔承建商及彼等的方法。

歷史及發展

- 二零零二年
- 鑽威成為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成員，該協會為香港非謀利組織，由一組建築業承建商創辦，旨在加強建築業對社會的貢獻、改善工程質量及為提升行業標準提供資源及提供成員福利。
- 二零零六年
- 我們於建造業議會分包商註冊制度(名為非強制分包商註冊制度)登記，此乃由於我們的客戶，尤其是重點公共領域項目的主要承建商，於彼等考慮委聘分包商前會要求其分包商作出上述登記。
- 二零一一年
- 我們登記為小型工程承建商，此乃由於我們可能參與根據建築物(小型工程)規例(香港法例第123N章)分類為小型工程的工程。
- 作為加強機器及設備投資的一部分，我們購買4套遙控拆卸機械人，用於履行我們的混凝土拆卸工作，以提升效率及生產力。
- 我們獲一名主要客戶頒發「二零一一年首季最佳環保績效獎」，此乃對我們於工程上為環保作出貢獻及致力改善工作環境的認可。
- 我們亦獲一名主要客戶頒發「整潔獎勵」，此乃對鑽威獲選為工地整潔最佳分包商的認可。
- 二零一二年
- 作為進一步加強機器及設備投資的一部分，我們額外購買4套遙控拆卸機械人，用於履行我們的混凝土拆卸工作，以進一步提升效率及生產力。
- 二零一四年
-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以籌備上市。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股份，其中一股未繳股款認購人股份配發及發行予原始認購人(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於同日，該認購人股份按零代價轉讓予威建。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785股及214股未繳股款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威建和巧博。於上述配發股份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威建及巧博擁有78.6%及21.4%。

威建為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費榮富先生和費劉桂芳女士持有，費榮富先生和費劉桂芳女士分別擁有該公司74.55%及25.45%權益。巧博為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費詠詩女士的持股公司及由費詠詩女士全資擁有。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與威建、巧博及費榮富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分別向威建及巧博收購1,572股及428股通才的股份，合計相當於該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威建及巧博持有的分別786股及214股未繳股款股份被入賬列作繳足。上述交易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完成，因此，通才及鑽威成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於[•]，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0港元。

由於我們進行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透過我們的中介控股公司通才持股，而通才則持有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鑽威。本公司及通才為投資控股公司。鑽威為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

通才

為籌備[編纂]及重組，本集團的中介控股公司通才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通才的1股繳足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費榮富先生。通才入賬列為繳足的999股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配發及發行予費榮富先生，以償還費榮富先生向通才墊付的股東貸款8,000,000港元。於上述的股份配發及發行後，1,000股股份(相當於通才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費榮富先生擁有。

歷史及發展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威建及巧博分別按 786 美元及 214 美元現金代價，向費榮富先生收購通才的 786 股及 214 股股份，分別相當於通才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 78.6% 及 21.4%，該等現金代價乃參考通才股份的面值釐定。上述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有關代價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支付。於上述的收購後，通才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威建及巧博擁有 78.6% 及 21.4%。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786 股及 214 股通才的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威建及巧博，入賬列作繳足，作為通才向費榮富先生、費劉桂芳女士和費詠詩女士收購鑽威已發行股份總數的代價，進一步詳情載述於本文件內「歷史及發展－鑽威」一節。於上述的股份配發及發行後，1,572 股及 428 股股份（相當於通才已發行股本的 78.6% 及 21.4%）分別由威建及巧博擁有。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根據本公司、威建、巧博及費榮富先生之間訂立的買賣協議，威建及巧博將其分別於通才擁有的 1,572 股及 428 股股份轉讓予本公司，進一步詳情在本文件內「歷史及發展－本公司」一段內載述。

鑽威

鑽威為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由一九八一年起開始經營混凝土拆卸業務。鑽威為於一九八一年五月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000,000 股股份。

為創立於混凝土拆卸領域的自身業務，於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費榮富先生及費劉桂芳女士分別按代價 924,997.36 港元及 2.64 港元向有關時間的兩名鑽威當時股東收購為 349,999 股及 1 股鑽威股份（相當於該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所有有關股東（除為鑽威前股東及／或董事外）均為獨立第三方。經費榮富先生告知，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一九九一年五月一日完成，而代價亦已於同日結清。經費榮富先生告知，該代價乃經訂約方公平協商後立定。

下列為作為家族安排的鑽威股份轉讓、配發及發行：

- (i) 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八日，費榮富先生向費榮貴先生及費榮和先生（均為費榮富先生的兄弟）各轉讓 70,000 股及 70,000 股鑽威股份，代價分別為 70,000 港元及 70,000 港元，乃經參考股份當時面值而釐定。經費榮富先生告知，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八日完成，而代價已於同日以現金結清。

歷史及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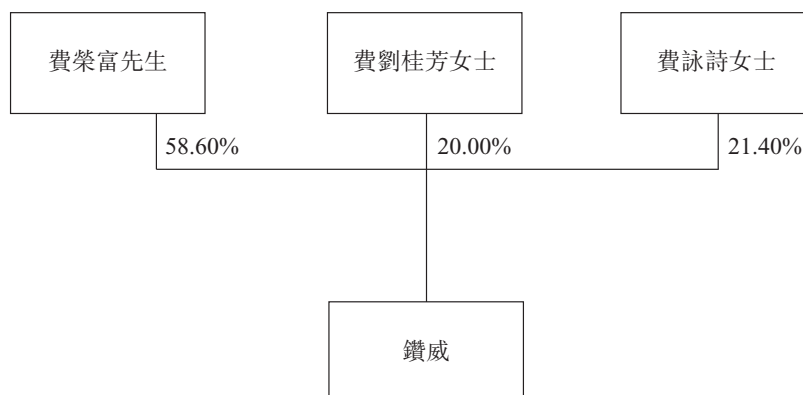
- (ii)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2,650,000股、1,000,000股及1,000,000股鑽威股份按股份當時面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費榮富先生、費劉桂芳女士和費詠詩女士。
- (iii)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費榮貴先生將其於鑽威的70,000股股份轉讓予費詠詩女士，代價為70,000港元，乃經參考股份當時面值及費榮貴先生收購有關股份的成本而釐定。經費詠詩女士告知，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五日完成，而代價已於同日以現金結清。
- (iv)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費榮和先生將其於鑽威的70,000股股份轉讓予費榮富先生，代價為70,000港元，乃經參考股份當時面值及費榮和先生收購有關股份的成本後釐定。經費榮富先生告知，上述股份轉讓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完成，而代價已於同日以現金結清。

由於上述股份轉讓及配發及發行，費榮富先生、費劉桂芳女士和費詠詩女士分別持有2,929,999股、1,000,001股及1,070,000股鑽威股份，相當於鑽威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8.6%、20%及21.4%。

為籌備[編纂]及重組，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通才分別向費榮富先生、費劉桂芳女士及費詠詩女士收購2,929,999股、1,000,001股及1,070,000股鑽威的股份，合計相當於鑽威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作為代價，通才分別配發及發行786股及214股股份予威建及巧博，入賬列作繳足。上述通才的收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因此，鑽威成為通才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重組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緊接重組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歷史及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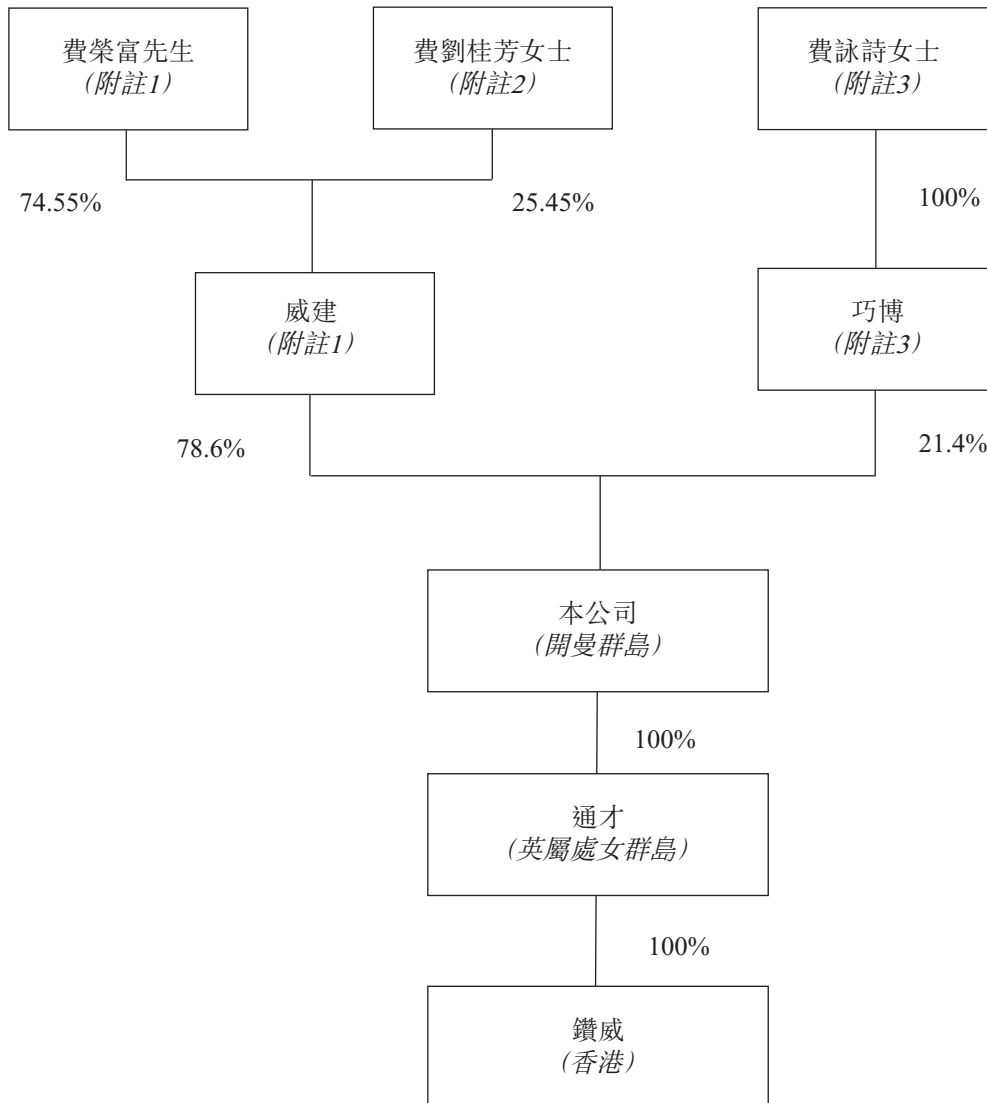
為籌備股份在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了重組，當中的主要步驟包括：

- (i) 通才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 50,000 美元，分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股份。1 股繳足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配發及發行予費榮富先生。999 股通才的繳足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配發及發行予費榮富先生；
- (ii)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 380,000 港元，分為 38,000,000 股股份，一股未繳股款認購人股份配發及發行予原始認購人（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於同日，該認購人股份按零代價轉讓予威建；
- (iii)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分別 785 股及 214 股未繳股款股份配發及發行予威建及巧博；
- (iv)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威建及巧博分別按 786 美元及 214 美元現金代價，向費榮富先生收購 786 股及 214 股通才的股份，合計相當於通才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
- (v)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通才分別向費榮富先生、費劉桂芳女士和費詠詩女士收購 2,929,999 股、1,000,001 股及 1,070,000 股鑽威的股份，合計相當於鑽威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作為代價，通才分別向威建及巧博[配發及發行 786 股及 214 股股份；及
- (vi)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本公司與威建、巧博及費榮富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分別向威建及巧博收購 1,572 股及 428 股通才的股份，合計相當於該公司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威建及巧博分別持有的 786 股及 214 股未繳股款股份被入賬列作繳足。

由於進行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旗下包括通才和鑽威。據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並無已發行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股權證及／或可換股證券。

歷史及發展

下圖列載緊接重組完成後我們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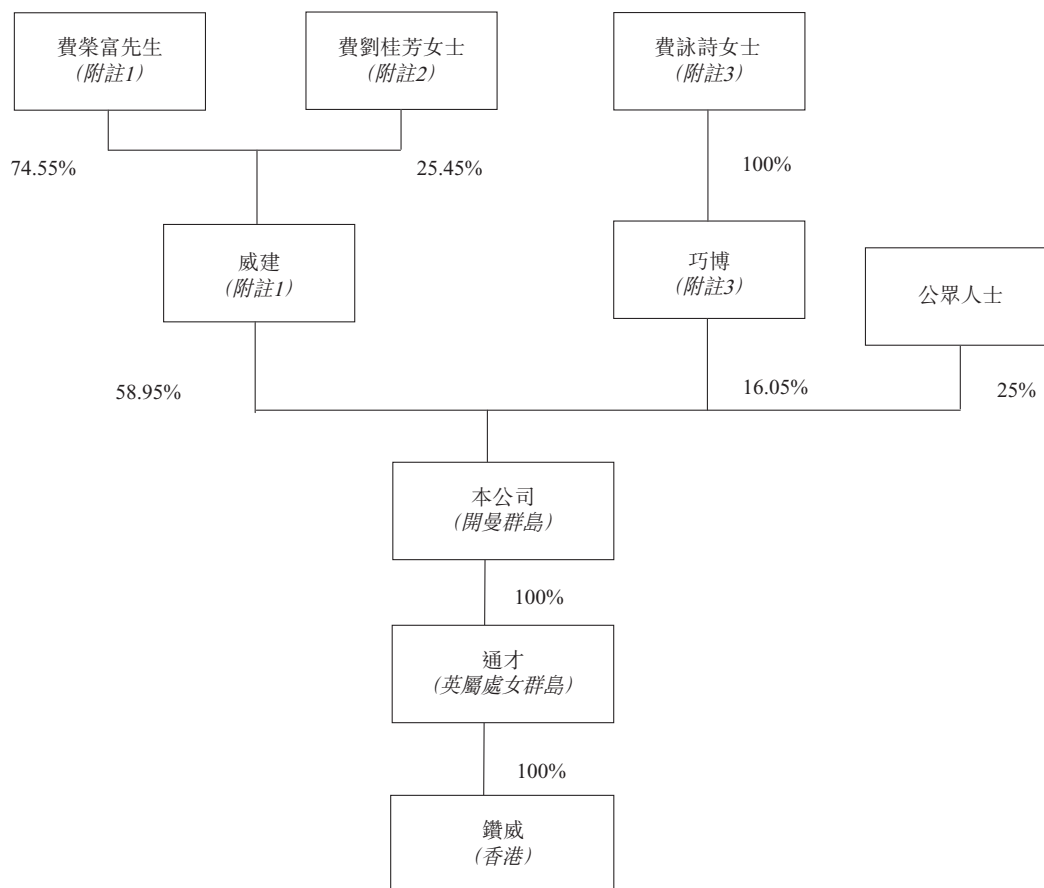


附註：

1. 威建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費榮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威建的唯一董事。
2. 費劉桂芳女士為費榮富先生的配偶，並未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3. 巧博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費詠詩女士為費榮富先生與費劉桂芳女士的女兒。費詠詩女士亦為一名執行董事及巧博的唯一董事。

歷史及發展

下圖列載緊接[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後我們的公司及股權架構，當中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註：

1. 威建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費榮富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威建的唯一董事。
2. 費劉桂芳女士為費榮富先生的配偶，並未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3. 巧博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費詠詩女士為費榮富先生與費劉桂芳女士的女兒。費詠詩女士亦為一名執行董事及巧博的唯一董事。